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河南金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JINM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6885)

**撤回臨時股東大會普通決議案第1項**

茲提述河南金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29日的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內容有關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10月16日(星期五)假座香港銅鑼灣興發街88號2801室本公司會議室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

於2020年10月15日，本公司董事會收到蘇鑒鋼先生通知，因彼之其他工作安排，彼希望撤回其出任本公司董事(「董事」)的候選人。因此，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普通決議案第1項現已撤回亦不會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提交進行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通告所載所有其他決議案將繼續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進行考慮，且臨時股東大會的日期、時間及地點將維持不變。本公司股東已遞交之代表委任表格依然有效，惟普通決議案第1項將不會進行投票或計票。

本公司股東務請細閱通告(包括其附註)，以瞭解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如期進行考慮及批准之其他決議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資格及其他相關事宜之詳情。

本公司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正竭力物色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合適人選，以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的相關規定。

承董事會命  
河南金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饒朝暉

香港，2020年10月1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饒朝暉先生、王明忠先生及李天喜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胡夏雨先生、汪開保先生及葉婷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德龍先生及孟至和先生。